



证券代码：300439

证券简称：美康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9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7.50 万股，涉及人数为 8 人，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384,318,815 股的 0.1236%。回购价格为 5.83 元/股。公司已以货币资金方式支付回购价款总计人民币 2,894,492.50 元，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本次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384,318,815 股变更为 383,843,815 股。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一）2023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的议案》《关于核实<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

（二）2023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内部公示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包含姓名和职务）。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公司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 年 12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三）2023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2023-085）。

（四）2023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 2023 年 12 月 18 日为首次授予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2023-090）。

（五）2024 年 1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本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16 日，登记数量 95.00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六）2024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



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2024-074）。

（七）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 8 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47.50 万股；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20 名激励对象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6.90 万股。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个人层面考核未完全达标，同意作废 1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4.10 万股。

监事会对本次可解除限售、可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出具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2025-014）。

（八）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律师事务所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2026-022）。

（九）2026 年 5 月 22 日，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

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2026-032）。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说明

（一）回购注销原因及数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在 2024 年-2025 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本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3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4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3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5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

注：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它员工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若各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 ZF10729 号），公司 2025 年度的净利润增长率未达到上述的业绩考核目标，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公司将回购注销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47.50 万股，本次回购注销涉及的人数为 8 人。

本次回购注销股份的种类为股权激励限售股。本次回购注销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47.50 万股，占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总数的比例为 50%，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384,318,815 股的比例为 0.1236%。

（二）回购价格及资金来源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了调整：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6.13元/股调整为5.83元/股。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次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款总计人民币2,894,492.50元。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完成情况

本次回购前，公司总股本为384,318,815股，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为475,000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0.1236%。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84,318,815股变更为383,843,815股。

公司已向上述原激励对象支付了回购价款，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7月27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6】第ZF11120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已于2026年8月12日完成。

四、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股)	变动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1,986,764	23.94	-475,000	91,511,764	23.8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2,332,051	76.06	-	292,332,051	76.16
三、股份总数	384,318,815	100.00	-475,000	383,843,815	100

注：1、本次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实际情况以股份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五、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事项不影响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的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而失效的权益数量将根据授予日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年度费用摊销的调整；本次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同时也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和本激励计划的正常实施。

特此公告。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4 日